附件2

邵阳市统计局2021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全面实施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根据《邵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邵财绩〔2022〕2号）文件精神，结合实际，现将我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部门基本情况：邵阳市统计局内设局办公室，政工科、[综合统计科](http://10.43.48.155:88/view1.asp?news_id=1531&classid=16&admin_clas=1" \t "_blank" \o "综合统计科)，[社会事业科](http://10.43.48.155:88/view1.asp?news_id=1532&classid=16&admin_clas=1" \t "_blank" \o "社会事业科)，[工业统计科](http://10.43.48.155:88/view1.asp?news_id=1533&classid=16&admin_clas=1" \t "_blank" \o "工业统计科)，能源科，[投资财贸统计科](http://10.43.48.155:88/view1.asp?news_id=1534&classid=16&admin_clas=1" \t "_blank" \o "投资财贸统计科)，[统计法规督查科](http://10.43.48.155:88/view1.asp?news_id=1536&classid=16&admin_clas=1" \t "_blank" \o "统计法规督查科)，[普查科](http://10.43.48.155:88/view1.asp?news_id=1537&classid=16&admin_clas=1" \t "_blank" \o "普查科)，[服务业统计调查科](http://10.43.48.155:88/view1.asp?news_id=1538&classid=16&admin_clas=1" \t "_blank" \o "服务业统计调查科)等10个科室及市统计调查队，民意调查中心等两所属事业单位，编办核定编制人数为54人，2021年底单位实有在职人数为44人。

部门主要职能：根据《中共邵阳市委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邵阳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邵市发[2010]10号）和《中共邵阳市委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邵阳市人民政府机构设置的通知》（邵市发[2010]11号），设立邵阳市统计局，为市人民政府工作机构。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统计法律法规，研究统计制度和统计方法的改革，完成国家和地方统计调查任务；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查处各类统计违法行为。

（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统计改革和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及统计调查计划，建立健全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组织实施全市及各县市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市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市及县市区地方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市各地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普查计划与方案，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方面的统计数。

（四）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六）组织全市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实、管理、公布全市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七）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八）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和市直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

（九）协助地方管理县市区统计局局长和副局长，指导全市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市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和从业资格认定工作，监督管理中央和市财政安排的统计专项经费以及中央财政安排的基础建设投资。指导全市统计科研、统计教育、统计宣传工作。

（十）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制定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导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十一）制定全市社情民意调查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社情民意方面调查统计结果的分析、研究、上报工作；承担国家、省统计局和市委、市政府布置和交办的有关社情民意方面的调查任务；收集提供社会动态、舆情信息以及人民群众对重大决策、决定的意见和建议；收集人民群众对社会热点问题的认识和反映；了解提供市委、政府决策部门所需要的信息及其他重要情况；针对领导关心的问题开展民意调查，并承担市党政及各有关部门委托的专项社情民意调查。

（十二）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2021年全局财政拨款经费总支出为1084.4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与2020年同比减少190.84万，同比减少14.97%。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084.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0.84万元，增长-14.97%，主要是因为2020年新增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增加普查经费。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084.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0.84万元，增长-14.97%，主要是因为2020年新增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相关经费开支增大。

**（二）基本支出**

2021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1084.44万，其中包括: 人员经费支出718.97万，日常公用经费支出255.26万，对个人和家庭补助65.77万，资本性支出2.34万。工资福利支出主要系人员经费开支，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系退休干部津补贴开支等。从三公经费的使用情况来看，2021年度公务招待费0.79万元、出国（境）费0元、公务车运行费13.37万元，分别占机关运行经费255.26万元的0.31%、0%、5.24%。

2020-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2020年 | 2021年 | 增减情况 |
| 公务招待费 | 1.58 | 0.79 | -0.79 |
| 公车购置运行费 | 17.52 | 13.37 | -4.15 |
| 出国（境）费用 | 0 | 0 | 0 |
| 合    计 | 19.10 | 14.17 | -4.93 |

我局严格贯彻落实《关于党政机关厉行节约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其中“三公”经费这块秉着“厉行节约，经费只降不增”的原则，扎实推进监督管理的常态化、规范化和制度化，不断推进厉行节约，规范公务消费行为，同比上年有了较明显的下降，体现了机关厉行节约的成效。

**（三）专项支出**

1、根据市综治委的工作部署，为促进市直和部省属驻邵单位进一步落实社会管理综合治理措施，教育引导广大干部职工增强大局观念、主人翁意识，客观、公正评价我市综合治理工作，维护邵阳良好形象，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对市直和部省属驻邵单位开展社会管理综合治理民意调查。2021年单位年初预算市财政安排项目资金50万元。本项目资金无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无超预算等情况。

民调中心于2021年12月7日至12月29日对全市199个市直和省属驻邵单位开展了“2021年下半年单位干部职工公众安全感和联户走访活动民意调查”。于2021年5月7日至7月10日对全市206个乡镇（街道、场）开展“2020年上半年公众安全感民意调查”。于2020年10月12日至12月25日对全市206个乡镇（街道、场）开展了“2021年下半年公众安全感民意调查”。以年龄在16周岁及以上、近半年在某乡镇（街道、场）居住（或工作）的城乡居民为访问对象。按“户籍人口数1万人以下的乡镇30个样本，1万人至5万人之间的乡镇40个样本，5万人以上的乡镇50个样本”的规则确定每个乡镇的目标有效样本数。得出2021年上、下半年乡镇（街道、场）公众安全感民意调查报告2份；2020年市直和部省属驻邵单位民意调查报告1份。

三、资产管理情况

2021年固定资产期末数为356.42万元，较年初数354.08万元增加2.34万元，今年固定资产的增加主要是办公桌椅和办公室空调等设备的采购。以上固定资产的购买均符合本局的年初预算，固定资产的购买保证了本局的各项统计业务的正常开展。在资产采购管理上，参照财政相关文件为标准，严格执行了政府采购制度。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2021年，全市统计系统认真履行统计职能，致力推动统计工作水平上台阶，服务邵阳高质量发展大局，突出抓了以下重工作：

**（一）坚持以“法治化”推动统计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是坚持高标准政治站位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推动全市认真传达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统计改革发展的系列决策部署。3月15日市政府第6次政府常务会议和4月29日市委常委会议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意见》《办法》《规定》，听取了市统计局贯彻落实全省统计工作会议和全市统计工作汇报。3月26日、8月29日分别召开了全市统计工作会议和配合保障国家统计督察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再次组织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意见》《办法》《规定》。在全省领导干部统计专题培训会议后以书面形式向市政府主要领导汇报了谢建辉常务副省长和省统计局刘文杰局长的讲话精神，争取市政府对统计工作最大支持。市统计局对照省局下发的《统计督察初步反馈问题立行立改十条措施》的通知要求，局党组第一时间组织了学习，要求全市统计系统及全市各级各有关部门以高度的政治敏锐性，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积极履行统计法定职责，严格落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以优良的作风，切实做好统计督察初步反馈问题立行立改工作。3月中旬，邵阳市统计局联合驻市发改委纪检组成立六个调研工作组，由局党组成员和驻发改委纪检组领导任组长带队对全市各县市区地方党委政府、统计部门和发改、工信、商务等相关经济部门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省、市关于统计工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进行调研，调研结束后向当地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主要领导通报了调研情况和需要整改的问题。9月底到10月初市委督查室牵头对全市12个县市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意见》《办法》《规定》情况进行了督查，并及时反馈了督查整改意见。12月计划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意见》《办法》《规定》的再学习和我市对国家统计督察初步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意见纳入市政府常务会议和市委常委会议议题，以进一步提高各级领导干部的统计法治观念，为全市深入推进依法统计、科学统计、精准统计、清廉统计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

**二是建章立制，确保统计法治工作取得实效。**持续推进统计执法监督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完善了《邵阳市统计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邵阳市统计局统计违法举报线索管理办法》、《邵阳市统计局双随机抽查办法》、《统计资料保管保密及公布制度》、《邵阳市统计局关于统计机构负责人和统计人员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实施办法》、《邵阳市统计局统计数据管理和评估办法》等制度文件。为做好迎接国家统计督察准备工作，认真梳理清查了全市统计相关的文件制度，结合邵阳实际，下发了《邵阳市贯彻落实统计督察工作方案》、《邵阳市统计局关于开展“五查五看”回头看专项行动的通知》、《邵阳市统计局办公室关于组织中央有关文件精神和统计法律法规知识学习考试的通知》、《邵阳市统计局办公室关于做好全面清理纠正违反统计法精神文件和做法工作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进一步推进依法统计、依法治统。

**三是强化统计法治宣传，营造依法统计的社会氛围。**以“中国统计开放日”，“12.4”宪法宣传日和“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为契机，开展多种形式的户外宣传活动，让广大群众知晓统计法、了解统计工作；通过实地核查数据、调研等机会，发放统计宣传资料、讲解统计法，让被检查单位、统计调查对象、广大市民了解统计法律法规知识，知晓其法定权利和义务；借助全市各级党委（党组）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统计法进党校，有针对性地开展统计法治教育，强化全市各级领导干部统计法治思维。

**四是着力发挥统计监督职能，扎实开展“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确保统计数据质量。**为推动全市各级各相关部门、各企业形成不敢假、不能假、不想假的良好统计生态，市统计局严格按照“双随机”的要求扎实开展了统计执法检查。2021年市本级对2个县市区进行了统计巡查和“双随机”抽查了16家企业，对企业统计工作不够规范的行为进行了问题交办，并责令限期整改，充分发挥了统计监督职能。

**（二）坚持以高水平统计监测分析，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统计服务。**

**一是始终坚持抓好核算工作，规范优化统计监测分析。**不断提高统计运行分析的精准度，局领导班子成员认真审核把关，从历史的角度比对、横向比对统计数据，搞清楚统计指标之间的关联，对重要行业、重点领域、重要骨干企业重点关注，准确把握全市经济发展的“形”与“势”、“数”与“据”、“谋”与“策”。每月、每季度在省经济社会数据反馈后，通过专业数据查找问题和差距，第一时间对GDP核算指标的影响因素进行深度分析，形成促进全市经济发展的专业分析意见建议呈报给市主要领导决策使用,实现早监测、早分析、早预警。今年以来，共撰写80多篇统计分析研究材料，“两办”采用20篇次。

**二是强弱项补短板，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统计分析研判的能力。**针对日常工作中的知识短板、经验能力弱项，每月通过开展工作研讨会（例会），结合科室岗位特点，围绕统计改革、分析监测、方法制度等统计业务开展“学理论讲业务”，提升统计干部专业间互通、业务间交流，不断提升干部的统计服务能力。

**三是主动指导服务基层。**加强对县市区、市直部门指导，各县市区统计部门通过关注企业经营动态，对营业收入、工资总额等重点指标开展常态化监测，通过定时沟通、定期走访等方式，分批次对重点企业进行走访和质量核查。采取分批次、分类型、分层级培训方式，加强对企业统计工作的业务培训。通过开展统计业务指导，让基层调查单位对存在的问题能够做到早防范、早发现、早整改，从而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统计保障。

**（三）狠抓重点工作，积极完成各项普查调查任务。**

**一是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获得圆满成功。**市统计局在第一时间发布了全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对全市常住人口、户别人口、人口性别构成、人口年龄构成、各类受教育程度人口等人口普查主要数据进行了发布和解读。并就将可能出现的舆情，做好了有针对性的解读预案。对各县市区人口普查公报进行了认真审核。全市常住人口656万人，居湖南第三，城镇人口342万人，城镇化率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相比，提高19.32个百分点，达到52.16%，由全省第13位跃升至第8位，中西部地区第一位我局被评选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国家级先进集体。

**二是各项常规统计调查分析工作，有力有序开展。**认真组织实施好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工业、农林牧渔业、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房地产与建筑业、服务业、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等30多项常规调查统计，坚持“实事求是，不出假数，真实可信，准确完整”原则，规范统计数据填报，加强调查核实，深入企业、园区等基层开展调查，不断强化数据质量监督，有效提升统计数据质量。

**三是精心组织，高标准完成各项民意调查工作。**从调查方案的制定到样本框的设置、数据处理、组织实施等各个环节，都严格工作程序，力求精益求精，保证精、准、实反映社情民意，有力维护了民调结果的公正性、权威性。高质量完成“人才激励政策实施情况”、“庆祝建党100周年‘心中有话对党说’”、“企业‘三高四新’战略落实情况”等省级民意调查项目。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民意调查8项，完成有效样本63115个。

**（四）着力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

**一是积极推进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并重的统计改革。**摸清法、产分离单位的行业分布和经营规模，提早分析预判改革影响，力求通过改革充分反映发展实际**。二是拓展统计调查领域。**开展“三新”经济核算、知识产权产品统计、新基建投资统计、服务业零售额测算、数字经济统计**。**扎实做好中小企业、民营经济、文化产业增加值等衍生专业增加值的核算工作。**三是推进统计信息化。**推动建立宏观经济治理数据库，完善数据管理手段，提升统计信息化装备水平**。四是试编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和全市社会资产负债表。**与国土、林业、水利等部门配合共同做好试编工作**。五是继续做好地区生产总值核算改革。**强化数据分析和趋势把握，进一步提升GDP数据的匹配度。**六是夯实核算数据质量，深入拓展部门统计联席会议机制。**在原有部门统计联席会议机制的基础上，不断深入拓展部门统计数据月度联席会议，由市政府牵头，统计局汇报全市统计指标总体运行情况，各部门就相关指标的完成情况作出分析和说明，并就下阶段如何围绕市政府工作目标做好计划和安排，形成了政府综合统计为主体，部门统计相结合的大统计格局。

**（五）扎实推进企业退、入库工作，全市入规入统工作全省领先。**

1-11月，全市在库“四上”单位4999家，总量仅次于长沙，居全省第二位。其中：工业1833家、建筑业252家、批发零售业1148家、住宿餐饮业257家、房地产业330家、规模以上服务业617家和5000万元以上投资项目法人单位562家。

**（六）聚焦基层基础建设，夯实统计基础**

**一是扎实开展了统计基层基础工作调研。**11月，对全市统计队伍人员配备、机构编制基本情况、统计执法工作开展及人员配置情况、统计经费投入及保障情况、统计队伍年龄学历职称等情况进行全面调研，了解全市基层统计队伍现状和困难。市委、市政府领导听取调研汇报后，对基层统计工作进一步重视，加强了对基层统计人员和经费的保障。

**二是加快基层统计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拓展基层统计示范点创建范围，巩固创建成果，在省级7个联系示范站建设的基础上，市级另选7个乡镇、街道、园区开展示范站点建设，并在市级财政为每个站点争取了专项工作经费3万元，共支出42万元。

**三是基层统计的培训指导有力。**各专业全年累计开展业务培训会40余次，培训对象超2000人次；工业、贸易、投资等专业多次到县市区、乡镇统计站和企业一线，以座谈会、现场答疑等形式进行现场业务指导，并在邵东召开了工业统计现场会。有效提高了基层统计人员业务水平。

**四是加快推进统计数据质量监管平台建设，推进信息化系统建设进程。**顺利完成对服务器和终端电脑硬盘提速扩容、网站升级改版和国产化替代、二级等保复评等信息化建设工作，信息化基础设施不断完善，网络安全防护能力稳步提升。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自查，根据评分细则评分，得分96分。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良好，各项工作进行有序，但个别工作有待加强改进。

六、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

我局在资产使用和支出管理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是由于历史原因和管理惯性，资产管理在体制、监管等方面存在以下不足：1、固定资产管理效率还有待提高。资产管理的具体工作由办公室实施，但未配备专职的资产管理人员，一人多岗的现象长期存在。2、资产报废没有及时核销，造成帐实不符。

七、存在的问题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将提出以下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1、办公室做为资金的管理部门，要注重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监督，实现全过程监督的完全转变。

2、资产报废应及时办理有关核销手续，每年对资产进行及时盘点和清查，真正做到帐实相符。

八、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无